

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批复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议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3 年 4 月 23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

联系电话：0991-4684015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东路 283 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评单位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水磨沟区红光山路巴迪动物医院新建动物医院项目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百合公寓三期底商12-24	水磨沟区红光山路巴迪动物医院	乌鲁木齐天之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天之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施工期 ①施工期废气：确保湿法作业，施工场地设专门的保洁工人，场地清理阶段，做到先洒水，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在进行可能产生扬尘的工序时需关闭门窗，避免扬尘飘散到大气环境中；油漆、喷涂工序尤其要做好室内的通风换气工作，防止区域油漆废气过度集中，建议使用绿色环保型涂装材料及装饰材料，减少油漆及建筑装饰材料中废气的释放量，保证室内环境的安全。 ②施工期废水：施工期工人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公共卫生间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施工期不产生施工废水。

		号			③施工期噪声：科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用低噪声设备和施工工艺，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噪。 ④施工期固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最终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集中分拣回收，能回用的尽量循环利用，没有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清运到入建筑垃圾填埋场。 （2）运营期 ①运营期废气：对医疗废物暂存桶定期消毒、清洁，严格控制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时间；设置宠物排便和排尿盒，有专人每天清洗和消毒。医院内空气采用紫外线消毒，换气扇加强通风换气，新风系统排风管前端安装活性炭+紫外消毒装置对室内异味灭杀后排放。
--	--	---	--	--	--

					②运营期废水：生活废水直接排入市政下水管网，医疗废水、宠物洗澡废水、清洁废水经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池消毒处理后排入市政下水管网，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③运营期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加强动物管理，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④运营期固废：生活垃圾、美容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宠物排便配有排便盒，用垃圾袋收集密封，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医疗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活性炭、动物尸体暂存于危
--	--	--	--	--	---

						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	--	--	--	--	--------------------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拟做出批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决定要求听证。